

釋 義

在本招股章程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否則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組織細則」	指	本公司之組織細則
「東盟國家」	指	東南亞國家聯盟成員國，包括文萊、柬埔寨、印尼、寮國、馬來西亞、緬甸、菲律賓、新加坡、泰國及越南
「聯繫人」	指	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基本法」	指	香港基本法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營業之日(星期六除外)
「中央結算系統」	指	香港結算設立及管理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加怡融資」或「保薦人」	指	加拿大怡東融資有限公司，根據證券條例在證監會註冊之交易商，亦擔任股份發售之保薦人兼其中一名聯席牽頭經辦人及股份發售認購管理人。
「商品交易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250章商品交易條例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法例3，綜合及修訂本)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
「本公司」	指	金豐21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2002年5月14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契諾承諾人」	指	包銷協議之契諾承諾人為Megabase Developments Limited、Wise Guard Enterprises Limited、Asset Home Group Limited、Market Concord Holdings Limited及李國雄先生
「託管商」	指	渣打銀行
「託管商協議」	指	本公司與託管商於2002年10月10日訂立之託管商協議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釋 義

「外資企業」	指	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包括在中國境內成立之中外合資經營企業、中外合作經營企業及外商獨資企業
「財政年度」	指	本公司財政年度，即1月1日起至同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期間
「大中華」	指	中國、香港、台灣及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投資管理協議」	指	本公司與投資經理於2002年10月7日訂立之有條件投資管理協議
「投資經理」	指	金榮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於2002年5月6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及為根據證券條例註冊之投資顧問，並由彭棟材先生、Asset Home Group Limited、Megabase Developments Limited及Wise Guard Enterprises Limited分別擁有35%、35%、15%及15%權益
「聯席牽頭經辦人」	指	加怡融資、金鼎綜合證券及怡發證券
「最後服務日」	指	就投資管理協議終止之財政年度而言，指投資經理根據投資管理協議在協議終止前向本公司提供投資管理服務之最後一日，而就任何其他財政年度而言，則指12月31日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02年10月7日，即本招股章程付印前為確定本招股章程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董事會之上市小組委員會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章程大綱」	指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
「資產淨值」	指	根據組織細則條文計算得出的本公司資產淨值

釋 義

「發售價」	指	股份發售提呈的發售股份每股1.00港元的價格
「發售股份」	指	配售股份及公開發售股份
「超額配股權」	指	本公司向配售包銷商授出並由聯席牽頭經辦人代表配售包銷商行使之購股權，根據包銷協議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發行不超過15,000,000股額外新股份(約佔根據股份發售初步提呈之發售股份數目之15%)以補足配售中之超額分配
「配售」	指	根據本招股章程「發售股份的架構及條件」一章所述之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按發售價有條件配售配售股份，以換取現金
「配售股份」	指	根據包銷協議將由配售包銷商配售或認購之90,000,000股新股份(可根據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章所述之基準授出超額配股權重新分配而予以調整)
「配售包銷商」	指	金鼎綜合證券及怡發證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招股章程而言並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公開發售」	指	根據本招股章程及其有關申請表格所載條款及條件規限下，按發售價(須於申請時繳足)以提呈供認購方式向香港公眾人士發行公開發售股份
「公開發售股份」	指	根據公開發售初步提呈供認購的10,000,000股新股份(可按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章所載基準重新分配)
「公開發售包銷商」	指	金鼎綜合證券、怡發證券及京華山一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區內」	指	亞太區，主要指大中華、東南亞國家聯盟成員國及日本

釋 義

「外滙管理局」	指	中國國家外滙管理局，負責有關外滙管理事務之中國政府機構
「披露權益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96章證券(披露權益)條例
「證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33章證券條例
「證監會」	指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股份發售」	指	配售及公開發售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02年10月7日有條件通過及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購股權計劃」一章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收購守則」	指	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
「金鼎綜合證券」	指	金鼎綜合證券(香港)有限公司，為根據證券條例在證監會註冊的交易商，乃股份發售其中一名聯席牽頭經辦人
「包銷商」	指	配售包銷商及公開發售包銷商
「包銷協議」	指	由本公司、保薦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有關股份發售之執行董事及契諾承諾人於2002年10月10日訂立之包銷協議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估值日」	指	每個曆月在聯交所之最後交易日或董事會認為適用於計算資產淨值之其他交易日
「怡發證券」	指	怡發證券有限公司，為根據證券條例在證監會註冊的交易商，乃股份發售其中一名聯席牽頭經辦人

釋 義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